



独角兽文库第五卷

DU JIAO SHOU WEN KU

当代中国首届侦探小说大赛获奖作家作品选

水月镜之谜

于洪笙 主编

大众文艺出版社



——晚清自传文学研究——

《晚清自传文学研究》

《晚清自传文学研究》

水月镜之謎

于西河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独角兽文库第五卷

DUJIAO SHOU WEN KU

水月镜之谜

于洪笙 主编

当代中国首届侦探小说大赛获奖作家作品选

RBF76 / 7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水月镜之谜/于洪笙主编.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02.4

(独角兽文库:当代中国首届侦探小说大赛获奖作家作品选;第5)

ISBN 7-80171-182-3

I. 水…

II. 于…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21958 号

水月镜之谜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区潘家园东里 21 号 邮编:100021)

廊坊人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4.5 字数 349 千字 插页 2

2002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5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71-182-3/I·118

定价:20.00 元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84040746

北京东城区张自忠路 3 号 邮编:100007 1136 信箱

总 序

于洪笙

在世界文学长河里,也许只有侦探小说这种文学样式,在自己不长的发展历史中,创造出两个奇迹:其一,产生了一个读者不准其死去的文学形象“福尔摩斯”,这不仅标志着此形象文学意义上的不朽,更重要的是现实生活中世界读者对它的需求,是从文学产生之日起任何文学形象所不能比拟的,这表明此文学样式首先满足的是人类第一需求——生命原则;其二,它产生了一位被称作“侦探小说女王”的作家——阿加沙·克里斯蒂,她的作品发行量仅次于《圣经》,在一百零三个国家销售。如果考虑到《圣经》的销售依赖于悠久的宗教历史和庞大的教会系统作为背景的话,那么克里斯蒂恐怕就是世界文学史上最受读者欢迎的作家了。不朽的形象、世界上最高的图书销售量,均是侦探小说领域创造的。当然,我们不能就此下结论说,侦探小说是最好的文学样式,但至少说它最受读者欢迎,极具文学魅力,总是不为过的。

自从1841年美国作家爱伦·坡写下《莫格街谋杀案》后,侦探小说便以其曲折的情节,强烈的悬念,严谨的逻辑为表现手段,闪耀着理性的光芒,显示出独有的魅力,在世界文坛脱颖而出,从此在世界各国拥有广大的读者,成为世界文化中最活跃、最易沟通的文学形式,始终占据着国际图书市场销售量的四分之一以上,成为其他文学样式难以企及的畅销、畅销的图书类型。究其原因,侦探小说强大的生命力无非是由它的内容和形式所定。首先侦探小说的巨大魅力,在内容上是与它审美上的主体意识被读

者认可有关。一篇优秀的侦探小说,不管故事发生在何国何时,不论篇幅长短,它都不能缺少一位正面人物,这个正面人物继承的是世界文学传统里,如史诗、悲剧中的英雄原型。在这个带有英雄色彩的正面人物即侦探身上,寄托着人文精神对人类优点的描述,如正义、智慧、维护文明秩序,为法制生活中的失衡、偏颇而奋不顾身。他的主体性格应该是伸张正义,嫉恶如仇,尽忠职守,视死如归。正是这样一个在社会生活中具有奉献精神、牺牲精神的文学角色,被创造者赋予的理想色彩,是人类在生存、繁衍、发展、进步、创建文明的过程中所必须发扬光大的。正如维尔·哈伦所说:“文学的主旋律是对人的肯定,和人性的张扬。”因为信仰、理想犹如阳光对于万物,是被人类自己肯定、歌颂的。因此它便具有了永久的魅力。这种理想色彩的魅力,满足着人类对英雄的崇拜,也就是人类对自己理想的肯定。与此同时,侦探小说是用故事的载体,反映着人类同自身毒瘤——犯罪的斗争,是人类对自身文明进化过程中的不断反思。文明与犯罪,是人类进程中的双生子,而人类是必须要前进的,因此,同形形色色的犯罪作斗争,则集中反映着正义与邪恶,文明与贪欲,真善美与假恶丑的较量,体现着人类对自身理想的坚定捍卫。在这种较量中,文学的真谛得到阐述。从这个角度讲,侦探小说应在“智慧文学”前面加上“理想文学”。

其次,专家认为,没有任何一种文学样式能像侦探小说这样给读者提供多元的审美参与乐趣。它不仅诱动读者心理上、感情上、思想上的参与,还直接调动了读者逻辑上、思维上、判断上的参与。这使侦探小说完美地展示了游戏的文体本能,充分引发读者的好奇心与探秘心,为小说创造了一种使读者参与的趣味性,提供了一种崇尚智慧创作的方向。英国当代作家佛斯特在他那本著名的《小说面面观》中为小说定义:“小说的基本面是故事,而故事是一些依时间顺序排列的事件的叙述,而好故事则是使读者

悬疑不断逗引其好奇心的”，凡是看过侦探小说的读者都会知道，侦探小说因题材决定，天生就是好故事。佛斯特进而说：“小说的较高级的技巧是情节，情节也是事件的叙述，但重点在因果关系上”。他又说，好奇心是人类最原始的能力，而情节即是回答“为什么”的，“情节是小说的逻辑面，一本结构紧密的小说，其中必然事事相关因果关系，即使能力最强的读者也得等到小说结束，才能居高临下分辨出书中的千头万绪。”他强调说：“这就是小说中的奇诡或神秘成分使然——有人空泛的称作推理成份，这种神秘成份对情节的进展极为重要”。这几乎是给侦探小说情节艺术下定义，因为侦探小说作为设谜、解谜的强情节小说，既要遵守“事事相关的因果关系”，又要细致布局，逻辑严密。而佛斯特认为的作家梅里狄斯能在情节上匠心独具，把某些东西秘而不宣，保持神秘，“读者没有智慧绝难欣赏的技巧，”又正是侦探小说在情节上的拿手好戏——“悬念”。

悬念，是欣赏者对人物命运和故事发展的一种急切期待的心理状态，在心理学上称之为“由于持续性的疑虑不安而产生的期待心理”，在文艺学中则称为“在处理情节结构时运用各种艺术手法引起欣赏者对故事发展和人物命运关切的紧张心绪”。读者打开一部具有合理而巧妙悬念设置的侦探小说，犹如一次惊心动魄的历险，他根据作者在开篇提供的种种蛛丝马迹，进入寻幽探秘，破谜解案的过程，直至真相大白，罪犯伏法的清朗结局，其中正是作者布置的扑朔迷离的悬念，跌宕起伏的情节，使读者或紧张、或恐怖、或焦急、或期待，与书中的正面人物共同经受智慧、毅力、勇气的磨砺，从中获得一种在现实生活中难以得到的精神满足。这也正是葛兰西说的：“人们在幻想着‘美丽的’‘有趣的’冒险，这种冒险应是自己个人不受约束的主动的精神的表现”。而这也正是侦探小说长盛不衰的魅力之一。

悬念还能给读者提供其它多层面的审美参与，随着悬念逐步

解开,读者可以获得侦探小说含有的三个基本层面的答案,即“谁”(罪犯是谁)“如何”(怎样作案)“为什么”(犯罪动机),同时还可获得谜底揭开的欢愉,看到罪犯受到公正惩罚后道义上的快感。苏联著名侦探小说作家阿达莫夫认为这几种不同的审美参与,本来一部分是属于写事件的叙事小说给予的,一部分因是回答“为什么”的问题而属于心理和社会性的“探索性小说”给予的,“如今二者能完美地融合在侦探小说里”。因此说,一篇优秀的侦探小说确是文学佳作,因为它可以承担起文学的多种审美功能。

侦探小说在中国最初是以“公案小说”和“清官戏”的面目出现的,它具有悠久的历史,可以上溯到史传文学和魏晋南北朝的“志人”、“志怪”小说。而宋元话本公案小说中的优秀作品,如《错斩崔宁》、《简帖和尚》,元杂剧《灰阑记》、《智斩鲁斋郎》大都取材于现实生活,是当时中下层市民意识的产物。它们的情节奇巧曲折,而又真实可信;头绪繁多而又秩序井然;人物语言具有丰富的个性。此种艺术样式所特别重视的艺术技巧,如悬念、巧合、抖包袱等,运用得极其娴熟。更重要的是,在这些作品里,犯罪案情的描写,塑造罪犯的形象,写出他们复杂的性格,已经成为突出的现象。

19世纪末20世纪初,在世纪相交之时,中国众多学子出游列国,翻译小说骤然铺天而来。据阿英在《晚清小说史》中估计,翻译作品多于创作,占全数量的三分之二。而侦探小说则是翻译小说里最盛的一支。这批侦探小说先驱者中首推程小青(1893~1976年),因他不仅翻译了白话的《福尔摩斯探案集》,而且创造的《霍桑探索》一百余篇最受读者欢迎。他把国外的侦探小说形式正式引入中国文坛,而人物、情节、环境全是中国的。其文笔的流畅,叙事的简洁,分析推理的缜密,及霍桑鲜明的个性,又继承了中国公案小说的优秀传统。这种新的风格使中国读者耳目为之一新,因此在中国他被称为“现代侦探小说之父”。和他同样具有

桥梁作用的是荷兰人罗伯特·汉斯·梵·古里克(1910~1967),汉名高罗佩。因为喜爱中国公案小说,自己创作了一百三十万字的《大唐狄仁杰断案传奇》,简称《狄公案》。他厚爱中华文化,想用此书说明中国固有的公案传奇,在逻辑推理能力与犯罪心理学研究上远胜西方,中国悠久的文化传统要比随工业文明而来的西方现代化优越得多。此书问世后在西方引起轰动,声誉极高,许多西方读者了解中国文化,便从这里开始。

新中国成立后,侦探惊险小说依然受到读者的青睐。以《双铃马蹄表》、《无铃的马帮》为代表的一批作品成为当时的健康读物,尤其受青少年的欢迎,显示着这类文学样式在趣味性中包含的教化功能,始终被国家认可。侦探小说在当代中国也创造了两个不平凡的数字:一是1981年我国改革开放伊始,在中国图书市场销售量中,国外侦探小说的翻译作品占据了第一位;第二是1998年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少儿读物工作委员会和《中华读书报》联合对少儿读物状况作的专项调查“孩子爱读哪些书”中,“侦探惊险类”占据了第一位。这两组数字清楚地表明,侦探小说在中国拥有广大的读者,应该说,从19世纪末程小青一代把侦探小说引入中国,到21世纪的今天,整整一百年的几代人都喜爱着它。

正是基于以上的原因,由中国法制文艺委员会牵头,全国十四家报刊及出版社联手,我们在1998年举行了全国首届侦探小说大赛活动,力图繁荣当代侦探小说创作,适应广大读者的要求,提供更多更好的“智慧文学”。与此同时,也是对中国当代侦探小说创作的一次检阅与总结,以便和世界侦探小说同行对话、沟通和交流。这次大赛征集了1949~1998年期间公开发表的,包括台港澳地区的侦探小说创作及翻译作品一千余部,最终评出包括十七部翻译作品的七十六部作品为首届大赛的获奖作品。从作品的题材内容上看,以现实主义为宗旨,是我国现阶段侦探小说

的主流,这使中国当代侦探小说呈现出以下几种趋势:

一,大胆贴近生活,去表现各个时期的重大事件,和社会转轨变型期的人生百态。如海岩的《便衣警察》,王亚平的《刑警队长》、李迪的《傍晚敲门的女人》等。

二,注重人物描写和性格塑造,展示人民卫士为维护社会稳定和法律尊严所表现出的大智大勇和赤胆忠魂,如王亚平笔下的陈忠平,汤保华笔下的司徒川,李迪笔下的梁子,蓝玛笔下的桑楚,这些受到读者欢迎的形象,表明中国的福尔摩斯已经从文学中显现出来。

三,当代侦探小说还注重了对犯罪者的心理剖析,注重对人性的透视,如郑炳南《局中人》、修来荣《刑警的稳秘》、曹正文《紫色的诱惑》、陈铁军《激情杀人》、何家弘《疯女》等。

这次大赛第一次梳理了我国当代侦探小说创作状况,使我们看到中国当代侦探小说不仅数量多,题材宽,表现领域广阔,而且风格多样,初步形成了古典传统派、现代惊险派、社会问题派、心理分析派、强推理派、科幻侦探派、儿童侦探派等。不同风格不同流派的出现,预示着我国当代侦探小说创作正在走向成熟。

我们策划出版的这套《独角兽文库》,即是选自这次大赛中的优秀作家作品。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次权威性的侦探小说作品展示。需要说明的是,为了让读者比较全面的感受了解中国当代原创侦探小说的各种风格流派,我们尽可能多地选择作家作品。本文库的六卷均是中短篇作品,包括以长篇获奖作家的中短篇作品,优秀的长篇作品则考虑另行结集。第六卷文后将附上全部获奖作品名录,以及大赛评委会的组成人员名单,以便于读者了解大赛全貌。

这套丛书被读者打开时,我们祝愿它绚丽的理性火花,去映照读者聪慧的性灵。中国当代侦探小说的繁荣与兴衰,就系于千万读者的关爱之中。

目 录

大司马传奇	子 虚(1)
失踪积案	张 策(54)
白色梦幻	黄志远(68)
水月镜之谜	丁 刃(241)
永远的囚徒	盛晓虹(270)
第四十二期简报	陈 勇(310)
重见阳光的日子	叶兆言(330)
大檐帽二进黑虎村	杨润身(377)
河边的错误	余 华(408)

大司马传奇

——一个老警察鲜为人知的故事

子 虚

无花的葬礼

他的葬礼和他怪异的性格一样不入俗流。时间是一个星期五的上午，地点选在西郊九峰山公墓空旷的草坪上。参加者有我、三贵、严铁仑、杨紫剑以及他的两个儿子司马华东、司马华西。骨灰盒上放着他的黑白照片，那深不可测的双目依然如常，凝视着这个依然如故的世界。我以主持人的身份宣布葬礼开始以后，他的长子司马华东以深沉的男中音朗诵他的《自祭诗》：

我降临人间的时间，
正值一个迷人的早晨。
睁开朦胧的双眼，
可爱的朝阳正照耀着我。
我回归上天时候，
正逢一个美丽的黄昏，
闭上劳顿的双眼，
温暖的夕阳正沐浴着我。

.....

除此以外，没有悼词，没有哀乐，没有哭声，也没有鲜花。这全是按他的意愿办的，弥留之际他说：“……那些都是不必要的。

我将与先我而去的夫人和儿子同属一个世界。如果那里不存在罪恶,我将不必再做警察。华南读书,我和夫人开一个饼铺,而你们还要活在这个罪恶丛生的世界上,你们还要做警察,这个世界太需要警察了。”

他一生做刑警,破案无数。他曾亲手把数以千计的罪犯从阴暗处找出来投进监狱,或送上黄泉之路。虽然同所有的凡夫俗子一样他也有过错,但他从没办过错案。用他自己的话说:“手下没有屈死鬼。”因此,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他仍能那样平静、坦然。在人世中能问心无愧地走完人生之路的人并不多见,但司马平英是其中的一个。

人们通常称他为大司马或司马公。这不仅仅是因为他拥有一个古里古气的罕见姓氏,更主要是出于人们对他的敬畏。我一向目中少物、自视颇高,但也不得不折服于此人。不怕担溢美之嫌,以我看来他几乎是一个全才。文理兼通,文武兼备,智商高于常人,虽然从他略显过长的黄脸上看不出拥有更多的脑量。

惊人的洞察力几乎是他天生的才能,一切虚假丑恶的东西无论伪装得多么巧妙,都休想逃过他的眼睛。小把戏、小手腕儿之类的事,几乎一眼就能被他看穿。所以凡和他打交道的人,老实一点是最明智的选择。

它具有见微知著的分辨力,最善于从纷乱的表象中发现要害,进而一箭中的。一案在手,当我们还在云里雾中摸索乱撞的时候,他常常已找到了案眼,并亲手推倒第一张多米诺骨牌。当我们与之共享破案惊喜的时候,我常恼恨自己为什么只差一点就与他得出了同样的结论。司马公对此如是说:“其实我们之间也就只差那么一点。”

他的动手能力我无法做出确切地描述和评价。他出手的时候很少,然而无论他与什么人交手,总是在一招之内制服对方。

其动作之快如同闪电，还没等对方反应过来就已成了他囊中之物。因此，他总是赢家。

他从不悲自怜：仕途坎坷对他不足挂齿。而夫人的谢世、爱子的凋零，这些人世之大不幸对他无疑是巨大的打击。但他的血和泪似乎都流进了心灵深处。他似乎能接纳和包容大自然及人类社会所给予他的一切，无论是福还是祸。他的幼子司马华南遇害身亡的时候，他站在儿子的遗体前，用手轻轻地抚平了儿子的头发说：“埋了吧。”为此，人们说他是一个冷酷无情、铁石心肠的父亲。当夜，九峰山最高峰上，一个巨人对着满天星斗，向大宇宙发出了惊天动地的绝响。那幽幽的饮泣声仿佛是整个人类对无限时空的倾诉。远远地看他，他觉得岩石上那条硕长的黑影原本是一个难以企及的神灵。除了我没有人知道这一幕。他不像许多人那样，常被自我的小悲欢感动得肝肠欲断。他从不哀怨谁对他不公，他不对自己的遭遇和命运大悲大喜。甚至对诸如“理解万岁”之类的说法也置之若素。他说：“我没有那种需求，也不为得不到它而失落自己。”

大司马的罗曼史也不同凡响。年轻时他说女人只能要一个，万里长江取一瓢。当一个倾国倾城的妙龄女郎向他垂青的时候，他居然一本正经的建议这位只比他小两岁的姑娘称他为警察叔叔。后来此女成了他的夫人。在此后的数十年中他虽然绿红无数，但却真的从不折枝。夫人仙逝后他从不许别人再议嫁娶之事。他这样做的原因绝非常人所理解的那样：是为了对某种道德和价值观作出承诺，甚至不完全是为感情之故。我想这主要是基于其人古怪的秉性。

对金钱他始终保持着高傲的沉默。他的一句口头禅是“不属于我的不动心”。在他飘然而去之后，人们发现他只有 305 元的个人存款。

此公个性中最大的特点是不信命，不信邪。他自称平生好唱对台戏，啃硬骨头，捅马蜂窝，吃夹生饭，摸老虎屁股。显然，他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而且没有人能改变他。大概是为了这个缘故，许多人与他格格不入。

尽管这位大司马是一个微词颇多、大有争议的人物，连本人也不愿对他全盘苟同。但平心而论，以我对其几十年的了解，此人的学识、胆识、品格、人格、勇气、精力都堪称超群。如果他不当刑警去干点别的什么，都能够出人头地。从军必为决胜千里的大军统帅；从文必为惊世骇俗的文坛巨匠；从艺必为造诣高深的艺术大师；搞实业必为黄金铺路的商界泰斗；搞教育必为满目桃李的一代宗师；献身科学必为某一领域的诺贝尔奖得主；皈依宗教必为望及人神的著名大主教；从政他必定是一个造福于一方，政绩斐然的大人物。

然而他只是一个刑警，至死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他身高 181 厘米，只活了 59 岁。用他自己的话说，可能是上帝可怜他太累，让他提前休息了。他对于自己把盖世才华全部用在侦破案件上从不后悔。在最后的时光里他还是说：“最适合我的还是干刑警。”

司马公是小人物，所以不可能像大人物那样名扬海内。尽管他功不可没，无负于当代，但无论是其生还是其死都无法在社会上掀起大波大澜。不过从一个人的完善程度来衡量，我坚持认为司马平英是一个当之无愧的巨人。

他一生中从不要功，从不当先进，从不接受奖励。他对世俗的我利之争视同乌有。他 1959 年入党，是一名忠诚、坚定的中共党员。他常说：“这已经足够了，舍此别无他求。”对此，许多人认为他对自己过份刻薄，不近情理。但他不以为然，依然我行我素。

就是这个不近情理的人，临死时要求把他的骨灰扔进九峰山

下那个密林环绕的无名小湖中。他说：“我活着的时候常去钓鱼，吃了它许多水族，现在把我还给它们，双方扯平、不欠账。”壮如华山的二公子司马华西把那个装着他骨灰的花岗岩石箱扔进了水波中。碧绿的湖面上荡起了几圈涟漪，又很快归于平静。两个英俊青年站在湖边的巨石上双泪长流。

一代神探，侦破大师司马平英消失了，一点痕迹也没留下。

九峰山上，白云欲立，山风飒飒。

人们能忘记他吗？我不能知道。然而做为一个和他在警界拼杀数十年，生死与共的老伙计来说，我无法再保持缄默。葬礼归来许久，我仍不能平静。当夜雨敲打在窗户上时，我便觉得是上苍在揭示我“要做事就快去做吧。”午夜我从梦中醒来，雨后的月光照耀着我，我仍激动不已。我想，司马公的传奇经历堪称历史的偶然，全然是一个无法重复的奇迹。把他如实地讲述出来，可能令人难以置信。但那绝非小说家的虚构。那是我亲身经历的，否则我也不会相信那神奇的故事，曾经是生活中的现实。

过去他从不允许把这些事张扬出去，我们遵从了他的意愿。但是现在，哲人已远，我想我无论如何都有责任把这些事告诉世人。让人们知道在中国曾经有过这样一位神鬼莫测的东方大侦探。我敢断言，司马平英的杰作与任何一位伟大的欧美同行媲美都毫不逊色。

我知道我将一发而不可收：我祈求大司马在天之灵能宽恕对他意志的违背。即使得不到宽恕，我也决定这样做了。我有一个预感：当我做完这件事以后，我也将与他同属一个世界。

纳木达林白骨案

据我所知，专业知识、技术以及丰富的实战经验对破案无疑

至关重要。这也正是那些靠想象力编造离奇故事的侦探小说作者所不具备的条件。然而，一个人如果仅是这些，也许能够成为称职的刑事警官，但还不能造就为一流的侦破大师。因为侦破案实质上是人类诸多社会行为中最具创意的劳动之一。如同一流的科学家、文学家、军事家、政治家们一样，除了广博坚实的学识以外，还必须具有超常的悟性。当然这种悟性乃是日积月累、身经百战后大量知识、技术、经验浓缩后的升华和喷发。由此我想到，智商平庸者万勿为了好奇和寻求刺激而涉足破案这一行当。关于这一点，从我与司马平英合作侦破的第一起“微不足道”的案件中可以略见一斑。但我必须告诉大家，“微不足道”一词是出自这位司马公之口。

那是公元1973年春季的一天，我奉命同司马平英及另外几名刑警同仁去纳木达林山谷处理一个现场。当地报案说那里发现了一具无名尸骨，疑为被害。平心而论，我十分愿意与他为伍同行，不仅因为我们早已是相交甚厚的老朋友，而且，案件本身也引起了巨大的兴趣。我虽从警多年，但参与破案，却还是个生手。

山路难行，到达目的地时我已被折腾得有气无力，而这位大司马却像一只矫健的猫迅速跳下车。他身着一件已旧得发白的旧式灰色风衣，顺手捡了一根干木棍。由穿警服的派出所警察带路直奔现场。我紧跟其后，边走边环顾四周。这里真是出人意料的荒凉，远处是生长着白桦树的矮山，山后有一个突兀直立的山岗，山岗顶上有一块巨大的岩石。我们脚下是枯槁的荒草，草高过膝，低洼的地方还有片片积雪和残水。冷风扑面，寒气袭人。

所谓现场，实际上就是一堆已不成人形的白骨。惟一可以认定是人的残骸的依据是其中有一个比较完整的骷髅。听了一个结结巴巴的牧羊人陈述了发现现场的经过之后，他便让我和另一